

浙江工商大学与魁北克大学合作 MPM 项目

2017 年入学考试评分细则

为公平公正选拔更多工作经历丰富、管理背景出众、综合素质全的优质生源加入 MPM 项目，MBA 学院不断改进招生工作，坚持“质量重于规模”的办学理念，发挥项目优势，积极对接生源需求，挖掘和吸引各行业、多领域生源，努力实现生源的多元化，为培养既懂经济管理、又具专业技能的复合型管理人才做好生源储备，促进 MPM 教育资源的优化配置及 MPM 生源质量的持续提升，2017 年 MPM 录取细则如下：

一、录取原则

MPM 项目招生遵循原则公开、程序规范、方法科学、工作细致的原则，加强对招生全程的监督，确保 MPM 项目招生质量。根据总成绩排名，择优录取。

二、成绩组成

最终录取总成绩由笔试、面试、履历评估三部分构成。依照考生笔试成绩（总分 200 分，百分制折算，占总成绩 40%）、面试成绩（总分 200 分，百分制折算，占总成绩 40%）、个人履历评估成绩（总分 100 分，百分制折算，占总成绩 20%）的加权总分数。

三、评分标准

- 1、考生笔试成绩按试卷标准答案进行评分；
- 2、考生面试成绩按考生个人及小组面试成绩综合评定；
- 2、考生参加面试总分 200 分，按实得分的 40%计入总成绩；
- 3、考生个人履历评估主要从考生教育背景、工作年限、职务与职称、公司背景、是否具备项目管理从业经验、是否有海外经历等维度进行评测，由 2017 年 MPM 招生工作小组共同商议，审核评分。

本细则解释权归 2017 年 MPM 招生工作小组。

浙江工商大学 MBA 学

2017 年 3 月 6 日